

证券代码：873290

证券简称：华之鹏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佛山市华之鹏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邝剑虹
- 会议列席人员：本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2025企业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以及2026发

展规划及总经理工作计划，编写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6 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6 年主要工作目标。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妥善做好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根据前述规定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拟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以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产品市场和投资市场、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

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作为留存收益计入公司未分配利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聘期一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期货期权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制定《期货期权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详见附件。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有效规避铝锭、工业硅市场价格波动风险，降低风险敞口，减少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前提下，本着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开展不以投机为目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为铝锭、工业硅。公司拟开展的期货交易的保证金额度预计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向关联方中山华钰有色冶金材料有限公司、广西天丞铝业有限公司出售镁锭、铝锭、金属硅、铝硅合金、铝棒、精炼剂、炒灰剂、锰剂等产品，金额 2500 万元。原预计金额 500 万元，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2000 万元，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2500 万元。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邝剑虹、张文锐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对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佛山市华之鹏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华之鹏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